

彰化縣立二林高級中學 111 學年度第七次代理代課教師甄選報名表

112 年 02 月 日

甄選證編號		甄選科別		國中部		科		班		照片黏貼處 一、請貼最近三個月內二吋半身脫帽照片，背面註明姓名。 二、照片應與甄選證照片同式。
姓名		性別		身分證字號						
出生	民國 年 月 日			電話						
				手機						
住址										
Email										
學歷	畢業學校			科系別			證件字號			
大學										
最高學歷										
修習學分	修學校系所			修習期間			學分數			
				自 年 月 日起至 年 月 日						
已登記或檢定情形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具有該科合格教師證書或資格			教師證書日期字號						
經歷	服務學校			職稱		服務期間				
						年 月 日起至 年 月 日止				
						年 月 日起至 年 月 日止				
本人無教師法第 14 條第 1 項各款及教育人員任用條例第 31 條、33 條規定情事與性侵害犯罪防治法第 2 條所稱加害人，如有不實，若被錄取願意接受撤銷資格，絕無異議。						審查結果		審查人員簽章		
立切結人：					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符合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不符合 ()				
						(簽名蓋章)				

檢驗證件核對科系簽章：

核發甄選證簽章：

彰化縣立二林高級中學 111 學年度
第七次代理代課教師甄選
甄選證

照片黏貼處 一、請貼最近三個月內二吋半身脫帽照片，背面註明姓名。 二、應與與報名表照片同式。	編號：_____
	部別：_____部
	科別：_____科
	姓名：_____

彰化縣立二林高級中學 111 學年度
第七次代理代課教師甄選
甄選證

甄選日期	112 年 02 月 日 (星期)
甄選時間	下午 1 時 10 分起 (下午 1 時 5 分前持甄選證及國民身分證至本校特教組完成報到)
備註	甄選地點： 本校 (詳細地點於甄選當日公布)